

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全国消毒产品网上备案信息平台

全国消毒产品网上备案信息平台

产品名称： 健佰思花露®草本抑菌液(薄荷香型) _

剂型/型号： 液体 _

产品责任单位名称（盖章）： 江西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_

评价日期： 2025 年 04 月 01 日 _



一、基本情况表

产品责任单位名称	江西捷康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产品责任单位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城北经 济技术开发区医药产业园孵 化创业园三期（车间三楼）	
法定代表人/责任人	邓小伟	电话	15279862862	邮 编	331200
生产企业名称	江西捷康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生产企业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城北经 济技术开发区医药产业园孵 化创业园三期（车间三楼）	
实际生产单位名称	江西捷康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实际生产单位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城北经 济技术开发区医药产业园孵 化创业园三期（车间三楼）	
实际生产企业卫生 许可证号	赣卫消证字（2014） 第 C036 号	法定代表人/责任人		邓小伟	
进口产品报关单号					
产品类别				第一类（ ） 第二类（ ☒ ）	
产品名称是否符合《健康相关产品命名规定》和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 有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是（ ☒ ）否（ ）	
标签（铭牌）、说明书是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有关规范和标准 的要求				是（ ☒ ）否（ ）	
检验项目是否齐全				是（ ☒ ）否（ ）	
检验结果是否符合要求				是（ ☒ ）否（ ）	
产品企业标准（质量标准）是否符合要求				是（ ☒ ）否（ ）	
产品的类别是否与企业卫生许可的类别相适应				是（ ☒ ）否（ ）	
产品配方是否添加了禁止使用的原材料				是（ ）否（ ☒ ）	
产品配方是否与实际生产产品配方一致				是（ ☒ ）否（ ）	
消毒器械结构图是否在产品实际结构一致				是（-）否（-）	
所用原材料是否合格				是（ ☒ ）否（ ）	
原材料所用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是（ ☒ ）否（ ）	
评价结论：健佰思花露®草本抑菌液(薄荷香型)是否符合相关法规、 规范、标准要求				是（ ☒ ）否（ ）	
承诺：本单位对健佰思花露®草本抑菌液(薄荷香型)的卫生安全评价结论负责，保证所提供标签（铭牌）、说明书、检验报告（含结论）、企业标准或质量标准、产品配方、消毒器械结构图真实、有效，与所生产销售的产品相符，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评价资料

(一) 标签(铭牌)、说明书;

(二) 检验报告(含结论);

(三) 企业标准或质量标准;

(四) 国产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或进口产品生产国(地区)允许生产销售的
证明文件及报关单;

(五) 产品配方

~~(六) 消毒器械结构图(主要器件及数量)~~



注1: 经营、使用单位索证时, 产品责任单位提供的卫生安全评价报告资料包括
标签(铭牌)、说明书、检验报告结论、国产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进口产品生产国(地区)允许生产销售的证明文件及报关单。

注2: (一)、(三)、(四)为原件或复印件,(二)、(五)和(六)为原
件。复印件应由产品责任单位加盖公章。

注3: 本表应使用A4规格纸张打印, 资料按顺序排列, 逐页加盖产品责任单位公
章, 并装订成册。

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备案登记表

产品名称	中文	健佰思花露®草本抑菌液(薄荷香型)		
	英文	/		
剂型/型号	液体		产品类别	第二类产品
生产企业	中文名称	江西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		
	地址	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城北经济技术开发区医药产业园孵化创业园三期(车间三楼)	生产国(地区)	中国
	联系电话	15279862862	联系人	邓小伟
在华责任单位	名称	/		
	地址	/		
	联系电话	/	联系人	/
	传真	/	邮 编	/
保证书 本报告中内容和所附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复印件和原件一致，与生产销售产品相符。如有不实之处，我单位愿负相应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产品责任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04月01日				
申请人：邓小伟		申请日期：2025 年 04 月 01 日		

注：1. 进口产品须填写产品英文名称
2. 产品类别填写第一类产品或第二类产品